

**西藏珠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  
议  
资  
料**



**2021 年 12 月 30 日**

# 西藏珠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专用材料目录

- 一、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 二、会议议案
  - 1、《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2、《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 西藏珠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 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会议时间：2021年12月30日（星期四）下午14:00

会议地点：上海市静安区柳营路305号4楼会议室

会议议程：

- 一、主持人宣布西藏珠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开始
- 二、介绍参会人员情况
- 三、推选记票人、唱票人和监票人
- 四、审议议案
- 五、股东或股东代表现场投票表决
- 六、统计并宣读现场表决结果
- 七、主持人宣布现场会议结束

会议议案 1:

## 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09-2020 年度会计报表审计机构及 2014、2016、2017、2018、2019、2020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在为公司提供的审计服务工作中，能够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完整性，现提议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控审计机构，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132 万元。其中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费用 88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 44 万元（含税；不包括审计人员住宿、差旅费等费用）。

请予审议。

西藏珠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12 月 30 日

4

会议议案 2:

## 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2021年11月20日,公司董事会收到独立董事戴欣苗女士的辞职申请,戴欣苗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提名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戴欣苗女士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本次辞职将于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选出继任独立董事候选人后正式生效。

经公司控股股东新疆塔城国际资源有限公司(持有公司31.38%股份)推荐,拟由李秉心先生补选出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李秉心先生持有中国注册会计师专业资格证书,属于相关规定要求的“会计专业”人士。候选人简历如下:

李秉心,男,1952年生于上海,1982年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专业,经济学硕士,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财政部第三届管理会计咨询专家。曾任深圳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主任会计师、合伙人、执行合伙人等职务;南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内核委员;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理事专业标准部副主任等职务。2018年9月至今担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高级顾问职务。

2021年12月8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提名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核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的议案》,公司提名委员会审核了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资格,无异议,并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

2021年12月14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同意提名李秉心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选举。

李秉心先生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将由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进行公示并审核无异议后,提请本次股东大会选举。本次仅增补一人且候选独立董事仅一人,无需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进行选举。

如本次股东大会选举李秉心先生出任公司独立董事,原独立董事戴欣苗(女士)的辞职将于当日正式生效。李秉心先生在获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的同时，将出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提名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  
请予审议。

西藏珠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12月30日